

交通部觀光署

「台灣好樂園玩起來 Having Fun in Taiwan Amusement Parks」

樂園國際玩家 (Player) 海選計畫徵件簡章

交通部觀光署為推廣台灣觀光遊樂業國際品牌形象，持續深耕亞洲及新南向旅遊市場，特辦理「樂園國際玩家 (Player) 海選計畫」，邀請在臺國際青年以第一視角走進台灣主題樂園，體驗台灣好樂園的自然生態、文化體驗、特色美食、探索冒險與友善服務。

本活動以「台灣好樂園玩起來 Having Fun in Taiwan Amusement Parks」為主軸，透過國際青年具親和力、真實性與多語傳播力的社群內容，將台灣主題樂園「比想像更精彩」的旅遊魅力分享至國際市場，吸引更多國際旅客來臺旅遊。

壹、活動主題

台灣好樂園玩起來 Having Fun in Taiwan Amusement Parks

本計畫將以「國際玩家」為核心角色，邀請入選者參與 2 天 1 夜台灣好樂園踩線體驗，透過任務挑戰、創意拍攝、短影音及圖文分享，成為台灣好樂園國際宣傳的最佳代言人。

貳、徵選對象與資格

一、徵選對象：

1. 在臺就學、交流、實習、工作或合法停留／居留之外籍青年，具社群經營能力、影像紀錄能力及旅遊分享意願者。
2. 日本、韓國、香港、澳門及新南向市場，包括菲律賓、越南、泰國、新加坡、馬來西亞、印尼等國家／地區，其他具國際推廣潛力之國籍皆可參加。

二、參加資格

報名者須符合下列條件：

1. 具合法在臺居留、就學、交流、實習或工作身分之外籍青年。
2. 原則上需年滿 18 歲；未滿 18 歲者須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。

3. 具備個人公開社群帳號或願於活動期間開放指定貼文公開瀏覽，包括 Instagram、Facebook、YouTube Shorts 等平台。
4. 具良好拍攝、文字敘事、短影音或社群分享能力。
5. 可配合參與指定 2 天 1 夜踩線行程、行前通知事項、活動任務、滿意度問卷及後續社群發布。
6. 具備英語、華語或其他母語內容創作能力者尤佳。
7. 具影片剪輯、攝影、旅遊書寫、主持、表演、設計、行銷或多語能力者，將列為加分項目。

三、錄取名額：

辦理 4 梯次，每梯次 30 名，總計遴選 120 名「樂園國際玩家」。主辦單位得依報名情形、國籍分布、社群表現及行程容量調整錄取與備取名額。

參、報名方式

一、報名期間：

即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止；實際日期以主辦單位公告為準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

1. 採線上報名，請至活動網站(<https://www.playerswanted.com.tw/>)中的「報名專區」以 Facebook、Google 或 LINE 任一帳號進行註冊與登入。
2. 依欄位填寫資料，報名截止前皆可點選「資料暫存」隨時登入修改。
3. 點選「確認送出」即完成報名，送出後即無法修改資料。
4. 截止期間內無送出報名視同棄權。

三、報名應備資料：

1. 基本資料：姓名、國籍、聯絡方式。
2. 身分證明：護照、居留證、學生證或工作/實習證明文件擇一。
3. 社群規模：提供主要經營的社群平台名稱、帳號連結，並填寫目前實際追蹤總人數。

4. 代表作品：提供 3 則最能展現個人特色的原創貼文或短影音連結。
5. 加值技能：填寫影片剪輯、攝影實績、多語主持、品牌商業合作等專長簡述及相關佐證。

肆、徵選方式與評選標準

一、徵選流程：

1. 資格審查：確認報名資格、資料完整性及可參與情形。
2. 內容審查：檢視社群帳號、內容品質、互動表現與旅遊分享潛力。
3. 綜合評選：依國籍分布、語言能力、內容類型、行程需求及市場代表性進行整體配置。
4. 名單公告：預計於 2026 年 9 月 15 日前公告錄取及備取名單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後續事項。

二、評選標準：

評選項目	評估內容	配分
社群影響力	追蹤者數、互動率、內容觸及潛力、粉絲黏著度	35%
內容豐富度	攝影美感、短影音節奏、旅遊敘事能力、過往貼文品質	30%
加值技能	影片剪輯、設計、主持、表演、旅遊企劃、品牌合作等能力	25%
市場代表性	目標市場國籍、語言多元性、國際傳播潛力	10%

三、錄取原則：

主辦單位將依評選結果排序，並兼顧不同國籍、性別、平台類型、內容風格及行程分組平衡，必要時得增列備取名單。

伍、活動任務與參加者權益

入選「樂園國際玩家」者的任務與權益：

1. 免費參加指定 2 天 1 夜台灣好樂園踩線行程。
2. 活動期間由主辦單位安排必要之交通、餐食、住宿、樂園門票及旅遊平安保險。

3. 獲得行前導覽資訊、活動任務卡及台灣好樂園相關宣傳素材。
4. 活動期間參與「台灣樂園任務挑戰賽」，完成任務者可獲得抽獎資格。
5. 完成指定社群發布及活動回饋者，可獲得活動完成證明或紀念品。
6. 表現優異者有機會獲選人氣獎、任務獎或後續國際宣傳合作邀請。

註：個人購物、私人消費、非活動指定集合點往返交通、個人延伸行程及其他未列明費用，須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

入選者應配合完成以下事項：

一、活動前

1. 於指定期限內回覆錄取通知，逾期未回覆者視同放棄，由備取者遞補。
2. 簽署活動參與、肖像及著作授權同意書（附件一）。
3. 於指定期限內繳交履約保證金新臺幣 500 元，活動全程參與並完成社群內容發布後全額退還，未完成者不予退還。
4. 配合主辦單位提供保險所需資料。
5. 參閱行前通知、導覽資料及安全注意事項。

二、活動中

1. 全程參與指定 2 天 1 夜行程，不得無故脫隊或臨時退出。
2. 遵守園區安全規範、集合時間、工作人員指示及公共秩序。
3. 參與「台灣樂園任務挑戰賽」完成指定創意拍攝任務，例如：與指定遊樂設施創意合影、拍攝園區亮點短影音、與園區吉祥物或特色場景互動等。
4. 分享驚喜、最想推薦給國際朋友的台灣好樂園體驗。
5. 於行程結束前完成滿意度問卷，提供行程、園區服務、國際友善環境及未來推廣建議。

三、活動後

1. 於活動結束後指定期限之內，在本人公開社群平台發布至少 2 則原創內容，形式可為圖文、Reels、Shorts 或影片。內容須包含本次活動實際體驗，並標註指定 Hashtag：

#TaiwanAmusementPark

#台灣好樂園

#HavingFunInTaiwanAmusementParks
#PlayersWanted

2. 需標註指定官方帳號或活動帳號，實際帳號以行前通知為準。
3. 發布前須配合主辦單位確認景點名稱、樂園名稱及活動資訊正確性。
4. 發布後須於指定期限內回傳貼文連結、截圖及後台數據，以利成效統計。
貼文於活動統計截止日前須維持公開狀態。

陸、體驗行程(暫定)

本活動規劃 4 條 2 天 1 夜「台灣好樂園玩家路線」，每條路線至少安排 2 家觀光遊樂業參訪，並視行程條件串接周邊順遊景點，實際日期、集合地點及行程內容以主辦單位公告為準。

路線	主題	主要體驗樂園	行銷亮點
A 線	北台灣經典實境秀 與微縮世界	- 六福村主題遊樂園 - 小人國主題樂園	野生動物、刺激設施、微縮世界、親子與青年同遊
B 線	中台灣極限狂歡 與購物美食	- 劍湖山世界 - 麗寶樂園	國際級遊樂設施、水陸樂園、摩天輪、購物休閒
C 線	南台灣希臘神話 與萌寵療癒	- 義大遊樂世界 - 頑皮世界野生動物園	異國情境、劇場體驗、萌寵互動、療癒短影音
D 線	東台灣山海奇幻 與文化巡禮	- 綠舞日式主題園 - 遠雄海洋公園	人文美學、手作體驗、海洋生態教育、沉浸式體驗

註：本活動預計於 2026 年 9-10 月辦理，以上期程為暫定，主辦單位得依天候、交通、園區營運、機關需求或不可抗力因素調整。

柒、獎勵方式

一、人氣獎（每梯次 1 名，共 4 名）

台灣好樂園 VIP 通行證

各梯次社群內容人氣最高者可獲得一年內憑證免費、無限次進出指定台灣好樂園（相關使用規範依通行證使用須知為準）。

評分說明

為確保不同社群平台評選公平性，採取圖文／影音分流計分：

- 圖文（如 FB/IG 貼文）總積分＝按讚數×3＋留言數×1＋分享數×1
- 影音（如 Reels/ Youtube）總積分＝觀看數×0.05＋留言數×1＋分享數×1

相關規範

1. 每位參賽者限以單篇成效最高之貼文或影片進行結算，不可多篇累計。
2. 參賽者須於主辦單位指定時間內，提供該篇貼文／影片的後台數據截圖（包含觀看數、分享數等非公開數據），逾期提交或數據不全者視同放棄資格。
3. 經主辦單位查證或遭檢舉屬實有惡意買讚、買人頭留言或刷流量等不當手段者，主辦單位有權直接取消其資格。

二、 台灣樂園任務挑戰賽

於活動期間完成「台灣樂園任務挑戰賽」指定任務者即可參加抽獎：

台灣好樂園 VIP 通行證

一年內憑證免費、無限次進出指定台灣好樂園（相關使用規範依通行證使用須知為準）。（每梯次 1 名，共 4 名）

樂園大禮包

集合樂園限定週邊與精美好物的夢幻禮包。（每梯次 5 名，共 20 名）

三、 完成獎

國際玩家認證

完成活動參與、滿意度問卷及指定社群發布者，可獲得活動專屬證書。

影片加碼禮

社群創作凡包含影片或短影音露出，並提交連結審查者，即可獲得樂園獨家好禮。（限量 45 名，送完為止）

四、稅務說明

獎項依中華民國稅法及相關規定辦理申報或扣繳，得獎者須配合提供領據、身分資料及必要文件，未能於期限內完成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。

捌、注意事項

1. 報名資料須確實填寫，如有不實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加資格。
2. 入選資格不得轉讓或由他人代為參加。
3. 參加者發布之照片、影片及文字內容應為本人原創或取得合法授權。
4. 活動內容、行程、獎項及期程如因天候、交通、園區營運或不可抗力因素需調整，主辦單位保有變更、延期、取消或補充說明之權利。
5. 主辦單位保有本活動最終修改、變更、審核及解釋之權利。

主辦單位：交通部觀光署
協辦單位：台灣觀光遊樂區協會
承辦單位：興展創意數位有限公司
聯繫信箱：player@kingspread.com.tw
聯繫電話：02-23928599 分機 12

附件一

活動參與、肖像及著作授權同意書

活動名稱：「台灣好樂園玩起來 Having Fun in Taiwan Amusement Parks」樂園國際玩家 Player 海選計畫

本人_____，參加交通部觀光署辦理之「樂園國際玩家 Player 海選計畫」，茲同意並確認下列事項：

一、活動參與同意

1. 本人確認所提供報名資料、身分資料、聯絡資料及社群帳號資料均屬真實正確。
2. 本人同意遵守主辦單位、協辦單位、承辦單位及園區工作人員之活動安排、安全指引、集合時間與現場規範。
3. 本人了解本活動為 2 天 1 夜團體踩線體驗行程，活動期間不得無故脫隊、遲到、早退或從事影響團體安全與活動秩序之行為。
4. 本人同意於活動結束前填寫滿意度問卷，提供行程、園區服務及國際旅客接待建議。
5. 本人同意於活動結束後指定期限內，完成主辦單位規定之社群貼文、短影音或成果回傳事項。

二、肖像權授權

1.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、協辦單位、承辦單位及其授權之工作團隊，於活動期間進行拍照、錄影、錄音、訪談及相關活動紀錄。
2. 本人同意將本人於活動期間產生或被拍攝、錄製之肖像、聲音、姓名、國籍、社群帳號、活動心得等資料，授權主辦單位及相關合作單位，於台灣觀光及台灣好樂園國內外推廣目的範圍內使用。
3. 使用範圍包括但不限於網站、社群媒體、新聞稿、媒體報導、成果報告、簡報、宣傳影片、展覽、活動紀錄、平面文宣及其他觀光推廣素材。
4. 前述授權為無償、非專屬、不限地域之授權，主辦單位得基於推廣需求進行必要之剪輯、重製、編輯、翻譯、加註字幕或版面設計。

三、著作授權

1. 本人保證於本活動中提供或發布之照片、影片、文字、音樂、圖像及其他素材，均為本人原創，或已取得合法授權。
2. 本人保證作品未侵害第三人之著作權、肖像權、隱私權、商標權、名譽權或其他合法權益。
3. 本人同意將本活動相關之貼文、照片、影片、心得文字、社群連結及成果資料，授權主辦單位、協辦單位、承辦單位及其合作單位，於台灣觀光及台灣好樂園宣傳推廣目的範圍內使用。
4. 主辦單位得視推廣需要，將本人提供之內容進行剪輯、重製、截圖、摘錄、翻譯、加註字幕、製作圖卡、改作為成果簡報或宣傳素材。
5. 本人應保留原始照片、影片及相關素材檔案，並於主辦單位合理需求範圍內提供，以利活動成果彙整及推廣使用。

四、內容規範

本人同意發布內容應符合下列規範：

1. 內容須正面、健康、尊重多元文化。
2. 不得包含色情、暴力、血腥、毀謗、人身攻擊、仇恨言論、歧視或違反公共秩序善良風俗之內容。
3. 不得涉及政治、宗教、種族、性別、文化衝突等爭議性攻擊或不當表述。
4. 不得散布未經證實或錯誤之園區資訊、票價、交通、活動規則或政府政策資訊。
5. 如使用第三方音樂、圖片、影片或素材，應自行確認授權合法性。

五、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

1.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基於活動報名審查、聯繫通知、保險辦理、交通住宿安排、活動管理、成果統計、獎項發放及觀光推廣目的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個人資料。
2. 個人資料包含姓名、國籍、出生年月日、聯絡方式、身分證明資料、學校／機構資料、社群帳號、肖像、活動照片、影片及活動心得等。
3. 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將依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相關規定辦理，不作與本活動無關之使用。

4. 本人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向活動小組申請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、更正、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本人個人資料。

六、責任聲明

1. 如本人提供或發布之內容涉及侵權、不實、違法或侵害第三人權益，應由本人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2. 如因本人違反活動規範、遲到、脫隊、危險行為或個人因素造成損害，本人應自行負責。
3. 主辦單位得視情節取消本人參與資格、獲獎資格或後續合作資格。
4. 活動如因天候、交通、園區營運、疫情、不可抗力或其他安全考量須延期、變更或取消，本人同意配合主辦單位之調整安排。

七、簽署欄

立同意書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護照號碼／居留證號：_____

國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E-mail：_____

社群帳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未滿 18 歲者須填寫；年滿 18 歲者免填。

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